

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編班實施計畫

112 年 12 月 06 日編班與轉班委員會通過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108 課綱)」
- (二) 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
- (三) 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編班及轉班作業原則」
- (四) 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減少班級人數或提供人力資源與協助辦法」
- (五) 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減少班級人數處理原則」
- (六) 本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補充規定」

二、目的：辦理高一新生編班及升高二編班。

三、作業流程

作業名稱	時間	備註
升高二 選班群調查	5月~ 6月中旬	1. 4月底舉辦高一家長班群說明會 2. 5月調查高一各生班群及本土語選擇。 3. 預計6月中旬召開編班委員會會議依本校升高二學生選班群人數統計決定升高二各班群之班級數。
高二編班	7月中旬	1. 依學務處導師遴選結果公告後始辦理。 2. 註冊組將所有升高二之學生依學生班群選擇群結果、升高二各班群所對應之班級數及本編班計畫所載之「編班原則」編班後，名單預計於7月中旬公告。
高一編班	8月中旬	1. 7月中辦理新生報到。 2. 數資班甄選預計8月上旬公告。 3. 註冊組將所有已報到新生依本編班計畫所載之「編班原則」編班後，名單預計於8月中旬公告。

四、編班原則

(一) 高一班級(113 學年度入學)：

1. 普通班共計 20 班，一般應屆新生採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S 型排列方式實施編入 101 班至 120 班，復學生則隨機分配。
2. 數理資優班共計 1 班，由特教組另行甄選後編入 121 班。

(二) 高二班級：

1. 普通班共計 21 班，為 201 班至 221 班，各班群所對應之班級數將依高一學生選班群結果於 6 月中旬召開會議確認後決定，各班群之一般生以本土語選擇分類再以高一學年總平均以 S 型排列方式實施編班。
2. 數理資優班共計 1 班，編入 222 班。

(三) 特殊身分學生處理原則：

1. 身心障礙生、經國中端輔導轉銜至本校之個案生，將分別詢問輔導室、特教組之專業意見後編入適合之班級。被安置身心障礙生之班級，依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減少班級人數處理原則」，其班級人數應較其他未被安置特殊生之班級酌減 1~3 人。
2. 原住民生、僑生與體優生優先編入無身心障礙生班級。若有會考成績參考者，則按 S 型排列方式編入班級；若無會考成績參考者，則隨機分配編入班級。

(四) 雙胞胎或兄弟可由家長申請安排是否編入同一班，未申請者將隨機編班。

(五) 相同姓名讀音的學生將避免編入同一班級。

(六) 上述編班過程中，學生不得要求編入特定班級。

五、本計畫經本校編班與轉班群委員會審查通過，修正時亦同。